

证券代码:002695 证券简称:煌上煌 编号:2019-001

## 江西煌上煌集团食品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江西煌上煌集团食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于2019年1月5日以电子邮件和专人送达的方式通知全体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本次会议于2019年1月11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会议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到董事9人,实际到董事9人,全体监事均亲自出席本次会议,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要求。本次会议由董事长魏培光先生主持,公监事曹文英女士、刘培华先生和李毛先生,公司副总经理、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曾细华先生等列席参加了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会议以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继续使用部分自有资金进行投资理财的议案》;

董事会上赞成使用不超过10,000万元人民币自有资金进行期限不超过12个月的低风险投资理财,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独立董事对此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2019年1月12日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继续使用部分自有资金进行投资理财的公告》。

2.会议以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继续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议案》;  
董事会上赞成公司继续使用不超过20,000万元人民币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期限不超过12个月的短期、低风险银行理财产品,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独立董事对此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保荐机构对此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2019年1月12日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继续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的公告》。

3.会议以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终止超募资金投资项目“年产8000吨肉制品及其他熟食食品加工建设项目”的议案》;  
董事会上赞成公司终止超募资金投资项目“年产8000吨肉制品及其他熟食食品加工建设项目”,并将该议案提交股东大会进行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2019年1月12日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终止超募资金投资项目“年产8000吨肉制品及其他熟食食品加工建设项目”的公告》。

三、备查文件:  
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江西煌上煌集团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二〇一九年一月十二日

证券代码:002695 证券简称:煌上煌 编号:2019-002

## 江西煌上煌集团食品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江西煌上煌集团食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于2019年1月5日以电子邮件和专人送达的方式通知全体监事。本次会议于2019年1月11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会议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到监事3人,实际到监事3人,全体监事均亲自出席本次会议,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要求。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曹文英女士主持,总经理魏培光先生,副总经理刘培华先生、范相利先生、章武先生和副总经理、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曾细华先生等列席参加了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会议以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继续使用部分自有资金进行投资理财的议案》;  
经认真审议,监事会认为:公司目前财务状况良好,自有资金充裕,在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及保障公司流动性和投资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公司继续使用部分自有资金进行投资期限不超过12个月的低风险投资理财,有利于提高资金使用效率,能够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相关审批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的规定,同意公司继续使用不超过10,000万元人民币自有资金进行期限不超过12个月的低风险投资理财。

具体内容详见2019年1月12日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继续使用部分自有资金进行投资理财的公告》。

2.会议以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继续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的议案》;  
经认真审议,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终止超募资金投资项目“年产8000吨肉制品及其他熟食食品加工建设项目”是根据公司生产经营发展的实际情况,经过审慎研究后进行的合理调整,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及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公司终止超募资金投资项目“年产8000吨肉制品及其他熟食食品加工建设项目”,并提交公司股东大会进行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2019年1月12日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继续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的公告》。

三、备查文件:  
经与会监事签字并加盖监事会印章的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江西煌上煌集团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二〇一九年一月十二日

证券代码:002695 证券简称:煌上煌 编号:2019-003

## 江西煌上煌集团食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继续使用部分自有资金进行投资理财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江西煌上煌集团食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9年1月11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继续使用部分自有资金进行投资理财的议案》,同意公司继续使用自有资金不超过10,000万元进行投资理财,投资范围包括:国债逆回购产品、固定收益类产品、低风险理财产品。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进行审议。具体事项公告如下:  
一、投资概况  
1.投资目的:在保证公司日常经营资金需求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利用部分自有资金投资国债逆回购产品、固定收益类产品、低风险理财产品,提高自有资金的使用效率,提高资产回报率,为公司及股东获取较好的投资回报。  
2.投资额度:根据公司目前的自有资金状况,继续使用自有资金不超过人民币10,000万元自有资金进行投资。  
3.投资品种:在保证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充分利用闲置自有资金投资包括国债逆回购产品、固定收益类产品 and 低风险理财产品。投资品种不涉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有关高风险投资的规定。  
4.资金来源:资金为公司自有资金。  
5.决议有效期: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  
6.董事会授权总经理行使该项投资决策权并授权财务负责人负责具体实施事宜。  
二、投资风险评价  
1.宏观经济:宏观经济形势以及金融市场的变化适时适量的介入,因此短期投资的实际收益不可预期。  
2.相关工作人员的操作风险。  
3.针对投资风险,拟采取措施如下:  
(1)公司将结合生产经营、资金使用计划等情况,在授权范围内合理开展固定收益类产品投资、低风险理财产品投资和国债逆回购产品投资,并保证投资理财资金为公司自有资金。  
(2)公司将部分固定收益类产品投资、低风险理财产品投资的具体经办部门、公司债券部为国债逆回购产品投资的具体经办部门,财务部部长为固定收益类产品投资、低风险理财产品投资的第一责任人,证券部负责人为国债逆回购产品投资的第一责任人。  
三、备查文件:  
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证券代码:002695 证券简称:煌上煌 编号:2019-004

## 江西煌上煌集团食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继续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江西煌上煌集团食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9年1月11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继续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的议案》,同意公司继续使用自有资金不超过20,000万元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期限不超过12个月的短期、低风险银行理财产品,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进行审议。具体事项公告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江西煌上煌集团食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煌上煌”)经中国证监会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2]944号文《关于核准江西煌上煌集团食品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募集配套资金》核准,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3,699.80万股,每股面值人民币1.00元,发行价格为每股人民币30.07元,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92,940万元,扣除发行费用人民币84,577.97万元。以上募集资金已由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准普通会计师事务所)于2012年8月31日出具的信会师报字[2012]第11386号《验资报告》验证确认。公司招股说明书披露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自投入使用以来,已累计投入2.93亿元,超募资金采取了专户存储制,专户专款专用。  
二、本次终止超募资金投资项目的原因  
截至2018年12月31日,公司已累计使用募集资金59,369.36万元,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余额为32,846.58万元(包括募集资金到位后到发行银行收取利息、理财收益共7,637.97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承诺投资项目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万元)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万元)
年产2万吨食品加工建设项目	12,704.83	12,704.83
5500吨肉制品加工建设项目	6,909.74	6,909.74
食品质量安全检测技术研发技术中项目	2,000.00	2,127.78
食品安全检测实验室	11,705.45	6,896.84
本次募集资金总额	0.00	5,843.01
承诺投资项目合计	33,099.62	34,218.20
超募资金项目		
信息项目建设项目	4,000.00	1,848.24
购置地上建4000吨肉制品加工项目	8,000.00	2,965.68
增加投入“500吨肉制品加工建设项目”	1,195.90	1,196.27
增加投入“年产2万吨食品加工建设项目”	4,946.70	5,843.72
募集资金闲置资金食品食品	7,370.00	7,370.24
年产8000吨肉制品及其他熟食食品加工建	10,270.00	21,051
合计	6,000.00	6,000.00
已归还银行借款		
合计	41,879.00	28,153.56
		59,369.36

三、本次继续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的计划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并结合公司实际经营情况,经审慎研究,在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正常使用,并能够有效控制投资风险的前提下,公司继续使用不超过20,000万元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的短期、低风险银行理财产品。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  
1.投资目的  
为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在保证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正常使用,并能够有效控制投资风险的前提下,利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短期、低风险银行理财产品,增加公司收益。  
2.投资额度  
公司继续使用不超过20,000万元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短期、低风险银行理财产品,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  
3.投资品种  
公司将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投资的产品为期限不超过12个月短期、低风险银行理财产品,上述投资品种不涉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低风险投资的范围,低风险收益明显高于同期银行定期存款,是在公司风险可控的前提下提高闲置募集资金使用效益的重要保障措施。  
4.决议有效期  
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  
5.资金来源  
资金来源为公司暂时闲置募集资金。  
6.董事会授权总经理行使该项投资决策权并由财务负责人负责具体实施事宜。  
7.信息披露  
公司每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情况,包括该次购买理财产品的额度、期限、收益等。  
四、前十二个月购买理财产品情况  
1.公司于2018年3月6日使用自有资金购买国债逆回购产品,截至本公告日,公司使用自有资金购买国债逆回购产品金额为2,000万元。  
2.公司于2018年3月7日使用自有资金3,000万元购买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的工银理财保本型“随心E”(定向)2017年第3期,产品到期日2018年6月7日,已到账回本金及收益。  
3.公司于2018年3月8日使用自有资金2,000万元购买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的“乾元-众享”保本型人民币理财产品,2018年第32期,产品到期日2018年6月7日,已到账回本金及收益。  
4.公司于2018年3月14日使用自有资金3,000万元购买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的“金钥匙·本利丰”2018年第1028期人民币理财产品,产品到期日2018年6月9日,已到账回本金及收益。  
5.公司于2018年4月9日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4,000万元购买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的“中银保本理财—人民币理财开增”理财产品,产品到期日2018年7月12日,已到账回本金及收益。  
6.公司于2018年6月13日使用自有资金3,000万元购买中国工商银行的“工银理财保本型“随心E”(定向)2017年第3期”,产品到期日2018年9月13日,已到账回本金及收益。  
7.公司于2018年7月16日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4,000万元购买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的“中银保本理财—人民币理财开增”理财产品,产品到期日2018年7月12日,已到账回本金及收益。  
8.公司于2018年7月24日使用自有资金3,000万元购买中国农业银行“本利丰·90天”人民币理财产品,产品到期日2018年10月23日,已到账回本金及收益。  
9.公司于2018年9月18日使用自有资金3,000万元购买中国工商银行“工银理财保本型“随心E”(定向)2017年第3期”理财产品,产品到期日2018年12月19日,已到账回本金及收益。  
10.公司于2018年10月19日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4,000万元购买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的“中银保本理财—人民币理财开增”理财产品,产品到期日2018年9月21日,产品尚未到期。  
11.公司于2018年10月24日使用自有资金3,000万元购买中国农业银行的“本利丰·90天”人民币理财产品,产品到期日2019年1月22日,产品尚未到期。  
五、对公司的影响  
1.在不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情况下,公司利用暂时闲置自有资金开展固定收益类产品投资、低风险理财产品投资和国债逆回购产品投资业务有利于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和收益,进一步提高公司整体财务状况,符合全体股东的利益。  
2.公司将根据实际资金需求适时寻求良好的交易时机及投资品种,保证收益的同时也能保障公司日常经营活动所需资金不被占用,对公司未来财务状况及公司生产经营将不会产生重大影响。  
四、公司前十二个月内公司购买理财产品情况  
1.公司于2018年3月6日使用自有资金购买国债逆回购产品,截至本公告日,公司使用自有资金购买国债逆回购产品金额为2,000万元。  
2.公司于2018年3月7日使用自有资金3,000万元购买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的工银理财保本型“随心E”(定向)2017年第3期,产品到期日2018年6月7日,已到账回本金及收益。  
3.公司于2018年3月8日使用自有资金2,000万元购买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的“乾元-众享”保本型人民币理财产品,2018年第32期,产品到期日2018年6月7日,已到账回本金及收益。  
4.公司于2018年3月14日使用自有资金3,000万元购买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的“金钥匙·本利丰”2018年第1028期人民币理财产品,产品到期日2018年6月9日,已到账回本金及收益。  
5.公司于2018年4月9日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4,000万元购买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的“中银保本理财—人民币理财开增”理财产品,产品到期日2018年7月12日,已到账回本金及收益。  
6.公司于2018年6月13日使用自有资金3,000万元购买中国工商银行的“工银理财保本型“随心E”(定向)2017年第3期”,产品到期日2018年9月13日,已到账回本金及收益。  
7.公司于2018年7月16日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4,000万元购买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的“中银保本理财—人民币理财开增”理财产品,产品到期日2018年7月12日,已到账回本金及收益。  
8.公司于2018年7月24日使用自有资金3,000万元购买中国农业银行“本利丰·90天”人民币理财产品,产品到期日2018年10月23日,已到账回本金及收益。  
9.公司于2018年9月18日使用自有资金3,000万元购买中国工商银行“工银理财保本型“随心E”(定向)2017年第3期”理财产品,产品到期日2018年12月19日,已到账回本金及收益。  
10.公司于2018年10月19日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4,000万元购买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的“中银保本理财—人民币理财开增”理财产品,产品到期日2018年9月21日,产品尚未到期。  
11.公司于2018年10月24日使用自有资金3,000万元购买中国农业银行的“本利丰·90天”人民币理财产品,产品到期日2019年1月22日,产品尚未到期。  
五、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保证在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充分利用闲置自有资金投资包括国债逆回购产品、固定收益类产品、低风险理财产品,投资品种不涉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有关高风险投资的规定,有利于提高闲置自有资金利用效率和收益,进一步提高公司整体收益,符合全体股东的利益。我们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10,000万元自有资金进行期限不超过12个月的低风险投资理财,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  
六、监事会意见  
公司监事会认为:公司目前财务状况良好,自有资金充裕,在符合国家法律法规保障公司流动性和投资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公司继续使用部分自有资金投资包括国债逆回购产品、固定收益类产品、低风险理财产品,投资品种不涉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有关高风险投资的规定,有利于提高闲置自有资金利用效率和收益,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的情形。相关审批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的规定,同意公司继续使用不超过10,000万元的闲置自有资金进行期限不超过12个月的低风险投资理财。  
七、备查文件:  
江西煌上煌集团食品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江西煌上煌集团食品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独立董事关于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江西煌上煌集团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九年一月十二日

(3)公司审计部为固定收益类产品投资、低风险理财产品投资和国债逆回购产品投资的监督部门。审计部对公司使用的固定收益类产品投资、低风险理财产品投资和国债逆回购产品投资进行事前审核,事中监督和事后审计。审计部负责审查固定收益类产品投资、低风险理财产品投资和国债逆回购产品投资的审批情况,实际使用情况及使用情况,督促财务部门及时进行账务处理,并对账务处理情况进行核实,实际经办人为监督义务的第一责任人。  
(4)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5)公司董事会负责根据中国证监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二、对公司的影响  
1.在不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情况下,公司利用暂时闲置自有资金开展固定收益类产品投资、低风险理财产品投资和国债逆回购产品投资业务有利于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和收益,进一步提高公司整体财务状况,符合全体股东的利益。  
2.公司将根据实际资金需求适时寻求良好的交易时机及投资品种,保证收益的同时也能保障公司日常经营活动所需资金不被占用,对公司未来财务状况及公司生产经营将不会产生重大影响。  
四、公司前十二个月内公司购买理财产品情况  
1.公司于2018年3月6日使用自有资金购买国债逆回购产品,截至本公告日,公司使用自有资金购买国债逆回购产品金额为2,000万元。  
2.公司于2018年3月7日使用自有资金3,000万元购买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的工银理财保本型“随心E”(定向)2017年第3期,产品到期日2018年6月7日,已到账回本金及收益。  
3.公司于2018年3月8日使用自有资金2,000万元购买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的“乾元-众享”保本型人民币理财产品,2018年第32期,产品到期日2018年6月7日,已到账回本金及收益。  
4.公司于2018年3月14日使用自有资金3,000万元购买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的“金钥匙·本利丰”2018年第1028期人民币理财产品,产品到期日2018年6月9日,已到账回本金及收益。  
5.公司于2018年4月9日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4,000万元购买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的“中银保本理财—人民币理财开增”理财产品,产品到期日2018年7月12日,已到账回本金及收益。  
6.公司于2018年6月13日使用自有资金3,000万元购买中国工商银行的“工银理财保本型“随心E”(定向)2017年第3期”,产品到期日2018年9月13日,已到账回本金及收益。  
7.公司于2018年7月16日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4,000万元购买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的“中银保本理财—人民币理财开增”理财产品,产品到期日2018年7月12日,已到账回本金及收益。  
8.公司于2018年7月24日使用自有资金3,000万元购买中国农业银行“本利丰·90天”人民币理财产品,产品到期日2018年10月23日,已到账回本金及收益。  
9.公司于2018年9月18日使用自有资金3,000万元购买中国工商银行“工银理财保本型“随心E”(定向)2017年第3期”理财产品,产品到期日2018年12月19日,已到账回本金及收益。  
10.公司于2018年10月19日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4,000万元购买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的“中银保本理财—人民币理财开增”理财产品,产品到期日2018年9月21日,产品尚未到期。  
11.公司于2018年10月24日使用自有资金3,000万元购买中国农业银行的“本利丰·90天”人民币理财产品,产品到期日2019年1月22日,产品尚未到期。  
五、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保证在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充分利用闲置自有资金投资包括国债逆回购产品、固定收益类产品、低风险理财产品,投资品种不涉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有关高风险投资的规定,有利于提高闲置自有资金利用效率和收益,进一步提高公司整体收益,符合全体股东的利益。我们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10,000万元自有资金进行期限不超过12个月的低风险投资理财,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  
六、监事会意见  
公司监事会认为:公司目前财务状况良好,自有资金充裕,在符合国家法律法规保障公司流动性和投资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公司继续使用部分自有资金投资包括国债逆回购产品、固定收益类产品、低风险理财产品,投资品种不涉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有关高风险投资的规定,有利于提高闲置自有资金利用效率和收益,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的情形。相关审批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的规定,同意公司继续使用不超过10,000万元的闲置自有资金进行期限不超过12个月的低风险投资理财。  
七、备查文件:  
江西煌上煌集团食品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江西煌上煌集团食品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独立董事关于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江西煌上煌集团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九年一月十二日

本理财—人民币理财开增”理财产品,产品到期日2018年10月19日,已到账回本金及收益。  
8.公司于2018年7月24日使用自有资金3,000万元购买中国农业银行“本利丰·90天”人民币理财产品,产品到期日2018年10月23日,已到账回本金及收益。  
9.公司于2018年9月18日使用自有资金3,000万元购买中国工商银行“工银理财保本型“随心E”(定向)2017年第3期”理财产品,产品到期日2018年12月19日,已到账回本金及收益。  
10.公司于2018年10月19日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4,000万元购买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的“中银保本理财—人民币理财开增”理财产品,产品到期日2018年9月21日,产品尚未到期。  
11.公司于2018年10月24日使用自有资金3,000万元购买中国农业银行的“本利丰·90天”人民币理财产品,产品到期日2019年1月22日,产品尚未到期。  
五、对公司的影响  
1.在不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情况下,公司利用暂时闲置自有资金开展固定收益类产品投资、低风险理财产品投资和国债逆回购产品投资业务是根据公司经营发展和财务状况,在不影响公司正常经营和项目投资建设的前提下进行的。  
2.通过进行适当的低风险理财产品投资,对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适时进行现金管理,能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有利于进一步提高公司整体业绩水平,为公司股东获取更多的投资回报。  
3.投资风险评价  
(1)宏观经济:宏观经济形势以及金融市场的变化适时适量的介入,因此短期投资的实际收益不可预期。  
(2)相关工作人员的操作风险。  
3.针对投资风险,拟采取措施如下:  
(1)以上额度内资金只能购买不超过十二个月短期、低风险银行理财产品,不得用于证券投资,不得购买以信托财产作为投资标的的银行理财产品。  
(2)公司将结合生产经营、资金使用计划等情况,在授权范围内合理开展固定收益类产品投资、低风险理财产品投资和国债逆回购产品投资,并保证投资理财资金为公司自有资金。  
(3)公司将部分固定收益类产品投资、低风险理财产品投资的具体经办部门、公司债券部为国债逆回购产品投资的具体经办部门,财务部部长为固定收益类产品投资、低风险理财产品投资的第一责任人,证券部负责人为国债逆回购产品投资的第一责任人。  
四、备查文件:  
1.江西煌上煌集团食品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2.江西煌上煌集团食品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3.独立董事关于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江西煌上煌集团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二〇一九年一月十二日

本理财—人民币理财开增”理财产品,产品到期日2018年10月19日,已到账回本金及收益。  
8.公司于2018年7月24日使用自有资金3,000万元购买中国农业银行“本利丰·90天”人民币理财产品,产品到期日2018年10月23日,已到账回本金及收益。  
9.公司于2018年9月18日使用自有资金3,000万元购买中国工商银行“工银理财保本型“随心E”(定向)2017年第3期”理财产品,产品到期日2018年12月19日,已到账回本金及收益。  
10.公司于2018年10月19日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4,000万元购买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的“中银保本理财—人民币理财开增”理财产品,产品到期日2018年9月21日,产品尚未到期。  
11.公司于2018年10月24日使用自有资金3,000万元购买中国农业银行的“本利丰·90天”人民币理财产品,产品到期日2019年1月22日,产品尚未到期。  
五、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保证在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充分利用闲置自有资金投资包括国债逆回购产品、固定收益类产品、低风险理财产品,投资品种不涉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有关高风险投资的规定,有利于提高闲置自有资金利用效率和收益,进一步提高公司整体收益,符合全体股东的利益。我们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10,000万元自有资金进行期限不超过12个月的低风险投资理财,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  
六、监事会意见  
公司监事会认为:公司目前财务状况良好,自有资金充裕,在符合国家法律法规保障公司流动性和投资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公司继续使用部分自有资金投资包括国债逆回购产品、固定收益类产品、低风险理财产品,投资品种不涉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有关高风险投资的规定,有利于提高闲置自有资金利用效率和收益,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的情形。相关审批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的规定,同意公司继续使用不超过10,000万元的闲置自有资金进行期限不超过12个月的低风险投资理财。  
七、备查文件:  
江西煌上煌集团食品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江西煌上煌集团食品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独立董事关于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江西煌上煌集团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九年一月十二日

本理财—人民币理财开增”理财产品,产品到期日2018年10月19日,已到账回本金及收益。  
8.公司于2018年7月24日使用自有资金3,000万元购买中国农业银行“本利丰·90天”人民币理财产品,产品到期日2018年10月23日,已到账回本金及收益。  
9.公司于2018年9月18日使用自有资金3,000万元购买中国工商银行“工银理财保本型“随心E”(定向)2017年第3期”理财产品,产品到期日2018年12月19日,已到账回本金及收益。  
10.公司于2018年10月19日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4,000万元购买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的“中银保本理财—人民币理财开增”理财产品,产品到期日2018年9月21日,产品尚未到期。  
11.公司于2018年10月24日使用自有资金3,000万元购买中国农业银行的“本利丰·90天”人民币理财产品,产品到期日2019年1月22日,产品尚未到期。  
五、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保证在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充分利用闲置自有资金投资包括国债逆回购产品、固定收益类产品、低风险理财产品,投资品种不涉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有关高风险投资的规定,有利于提高闲置自有资金利用效率和收益,进一步提高公司整体收益,符合全体股东的利益。我们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10,000万元自有资金进行期限不超过12个月的低风险投资理财,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  
六、监事会意见  
公司监事会认为:公司目前财务状况良好,自有资金充裕,在符合国家法律法规保障公司流动性和投资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公司继续使用部分自有资金投资包括国债逆回购产品、固定收益类产品、低风险理财产品,投资品种不涉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有关高风险投资的规定,有利于提高闲置自有资金利用效率和收益,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的情形。相关审批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的规定,同意公司继续使用不超过10,000万元的闲置自有资金进行期限不超过12个月的低风险投资理财。  
七、备查文件:  
江西煌上煌集团食品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江西煌上煌集团食品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独立董事关于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江西煌上煌集团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九年一月十二日

本理财—人民币理财开增”理财产品,产品到期日2018年10月19日,已到账回本金及收益。  
8.公司于2018年7月24日使用自有资金3,000万元购买中国农业银行“本利丰·90天”人民币理财产品,产品到期日2018年10月23日,已到账回本金及收益。  
9.公司于2018年9月18日使用自有资金3,000万元购买中国工商银行“工银理财保本型“随心E”(定向)2017年第3期”理财产品,产品到期日2018年12月19日,已到账回本金及收益。  
10.公司于2018年10月19日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4,000万元购买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的“中银保本理财—人民币理财开增”理财产品,产品到期日2018年9月21日,产品尚未到期。  
11.公司于2018年10月24日使用自有资金3,000万元购买中国农业银行的“本利丰·90天”人民币理财产品,产品到期日2019年1月22日,产品尚未到期。  
五、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保证在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充分利用闲置自有资金投资包括国债逆回购产品、固定收益类产品、低风险理财产品,投资品种不涉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有关高风险投资的规定,有利于提高闲置自有资金利用效率和收益,进一步提高公司整体收益,符合全体股东的利益。我们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10,000万元自有资金进行期限不超过12个月的低风险投资理财,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  
六、监事会意见  
公司监事会认为:公司目前财务状况良好,自有资金充裕,在符合国家法律法规保障公司流动性和投资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公司继续使用部分自有资金投资包括国债逆回购产品、固定收益类产品、低风险理财产品,投资品种不涉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有关高风险投资的规定,有利于提高闲置自有资金利用效率和收益,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的情形。相关审批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的规定,同意公司继续使用不超过10,000万元的闲置自有资金进行期限不超过12个月的低风险投资理财。  
七、备查文件:  
江西煌上煌集团食品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江西煌上煌集团食品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独立董事关于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江西煌上煌集团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九年一月十二日

本理财—人民币理财开增”理财产品,产品到期日2018年10月19日,已到账回本金及收益。  
8.公司于2018年7月24日使用自有资金3,000万元购买中国农业银行“本利丰·90天”人民币理财产品,产品到期日2018年10月23日,已到账回本金及收益。  
9.公司于2018年9月18日使用自有资金3,000万元购买中国工商银行“工银理财保本型“随心E”(定向)2017年第3期”理财产品,产品到期日2018年12月19日,已到账回本金及收益。  
10.公司于2018年10月19日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4,000万元购买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的“中银保本理财—人民币理财开增”理财产品,产品到期日2018年9月21日,产品尚未到期。  
11.公司于2018年10月24日使用自有资金3,000万元购买中国农业银行的“本利丰·90天”人民币理财产品,产品到期日2019年1月22日,产品尚未到期。  
五、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保证在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充分利用闲置自有资金投资包括国债逆回购产品、固定收益类产品、低风险理财产品,投资品种不涉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有关高风险投资的规定,有利于提高闲置自有资金利用效率和收益,进一步提高公司整体收益,符合全体股东的利益。我们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10,000万元自有资金进行期限不超过12个月的低风险投资理财,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  
六、监事会意见  
公司监事会认为:公司目前财务状况良好,自有资金充裕,在符合国家法律法规保障公司流动性和投资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公司继续使用部分自有资金投资包括国债逆回购产品、固定收益类产品、低风险理财产品,投资品种不涉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有关高风险投资的规定,有利于提高闲置自有资金利用效率和收益,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的情形。相关审批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的规定,同意公司继续使用不超过10,000万元的闲置自有资金进行期限不超过12个月的低风险投资理财。  
七、备查文件:  
江西煌上煌集团食品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江西煌上煌集团食品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独立董事关于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江西煌上煌集团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九年一月十二日

本理财—人民币理财开增”理财产品,产品到期日2018年10月19日,已到账回本金及收益。  
8.公司于2018年7月24日使用自有资金3,000万元购买中国农业银行“本利丰·90天”人民币理财产品,产品到期日2018年10月23日,已到账回本金及收益。  
9.公司于2018年9月18日使用自有资金3,000万元购买中国工商银行“工银理财保本型“随心E”(定向)2017年第3期”理财产品,产品到期日2018年12月19日,已到账回本金及收益。  
10.公司于2018年10月19日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4,000万元购买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的“中银保本理财—人民币理财开增”理财产品,产品到期日2018年9月21日,产品尚未到期。  
11.公司于2018年10月24日使用自有资金3,000万元购买中国农业银行的“本利丰·90天”人民币理财产品,产品到期日2019年1月22日,产品尚未到期。  
五、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保证在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充分利用闲置自有资金投资包括国债逆回购产品、固定收益类产品、低风险理财产品,投资品种不涉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有关高风险投资的规定,有利于提高闲置自有资金利用效率和收益,进一步提高公司整体收益,符合全体股东的利益。我们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10,000万元自有资金进行期限不超过12个月的低风险投资理财,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  
六、监事会意见  
公司监事会认为:公司目前财务状况良好,自有资金充裕,在符合国家法律法规保障公司流动性和投资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公司继续使用部分自有资金投资包括国债逆回购产品、固定收益类产品、低风险理财产品,投资品种不涉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有关高风险投资的规定,有利于提高闲置自有资金利用效率和收益,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的情形。相关审批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的规定,同意公司继续使用不超过10,000万元的闲置自有资金进行期限不超过12个月的低风险投资理财。  
七、备查文件:  
江西煌上煌集团食品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江西煌上煌集团食品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独立董事关于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江西煌上煌集团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九年一月十二日

本理财—人民币理财开增”理财产品,产品到期日2018年10月19日,已到账回本金及收益。  
8.公司于2018年7月24日使用自有资金3,000万元购买中国农业银行“本利丰·90天”人民币理财产品,产品到期日2018年10月23日,已到账回本金及收益。  
9.公司于2018年9月18日使用自有资金3,000万元购买中国工商银行“工银理财保本型“随心E”(定向)2017年第3期”理财产品,产品到期日2018年12月19日,已到账回本金及收益。  
10.公司于2018年10月19日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4,000万元购买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的“中银保本理财—人民币理财开增”理财产品,产品到期日2018年9月21日,产品尚未到期。  
11.公司于2018年10月24日使用自有资金3,000万元购买中国农业银行的“本利丰·90天”人民币理财产品,产品到期日2019年1月22日,产品尚未到期。  
五、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保证在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充分利用闲置自有资金投资包括国债逆回购产品、固定收益类产品、低风险理财产品,投资品种不涉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有关高风险投资的规定,有利于提高闲置自有资金利用效率和收益,进一步提高公司整体收益,符合全体股东的利益。我们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10,000万元自有资金进行期限不超过12个月的低风险投资理财,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  
六、监事会意见  
公司监事会认为:公司目前财务状况良好,自有资金充裕,在符合国家法律法规保障公司流动性和投资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公司继续使用部分自有资金投资包括国债逆回购产品、固定收益类产品、低风险理财产品,投资品种不涉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有关高风险投资的规定,有利于提高闲置自有资金利用效率和收益,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的情形。相关审批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的规定,同意公司继续使用不超过10,000万元的闲置自有资金进行期限不超过12个月的低风险投资理财。  
七、备查文件:  
江西煌上煌集团食品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江西煌上煌集团食品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独立董事关于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江西煌上煌集团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九年一月十二日

本理财—人民币理财开增”理财产品,产品到期日2018年10月19日,已到账回本金及收益。  
8.公司于2018年7月24日使用自有资金3,000万元购买中国农业银行“本利丰·90天”人民币理财产品,产品到期日2018年10月23日,已到账回本金及收益。  
9.公司于2018年9月18日使用自有资金3,000万元购买中国工商银行“工银理财保本型“随心E”(定向)2017年第3期”理财产品,产品到期日2018年12月19日,已到账回本金及收益。  
10.公司于2018年10月19日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4,000万元购买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的“中银保本理财—人民币理财开增”理财产品,